



联合国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E/CN.4/1982/7  
3 February 1982  
CHINESE  
ORIGINAL: FRENCH

人权委员会  
第三十八届会议  
临时议程项目 9

民族自决权利及其对受殖民或外国统治  
或在外国占领下的民族的适用

1982年1月27日民主柬埔寨常驻代表

给人权司司长的信

“针对人权委员会第三十八届会议 E/CN.4/1491 号文件题为“民族自决权利及其对受殖民或外国统治或在外国占领下的民族的适用”的秘书处说明第 19 段，我谨将编为人权委员会第三十七届会议 E/CN.4/1460 号文件的柬埔寨代表团 1981 年 2 月 6 日给人权委员会主席的那封信的第 2 段，全文摘录附上。

### 引文

“2. 此外，令人感到极其遗憾的是，秘书处的说明在其结论和建议中竟称，“联合国继续承认着一个已为其谴责、并对国家似乎不再有任何实际控制权的政权，却不承认一个同样为其所谴责、但控制着该国领土的政权”。

采取这种立场不但非常危险，而且损及联合国本身的根基。因为它所怀疑的正是联合国会员国以压倒性多数票通过的“关于柬埔寨局势”的联大第 34/22 和第 35/6 号决议。

在此，我们谨再提醒大家，联合国之所以继续承认民主柬埔寨而不承认傀儡政权为其会员国（这个联合国来说是件光荣的事！），其原因不外是：

- (a) 民主柬埔寨是越南当局践踏《联合国宪章》、践踏所有公认的国际原则和国际法，发动侵略战争的受害者；如无这种原则，国际秩序将荡然无存，然而，越南当局竟蔑视这种神圣的原则，践踏了柬埔寨的独立和主权；
- (b) 国际社会通过联大第 34/22 和第 35/6 两项决议，要求越南军队立即撤出柬埔寨，让柬埔寨人民在没有外来干涉、颠覆或胁迫的情况下决定自己的命运；然而，越南当局顽固拒绝遵守这两项决议；
- (c) 联大第 35/6 号决议要求于 1981 年初召开国际会议，审议如何使外国军队从柬埔寨撤出，和平地解决柬埔寨的问题；然而，越南当局顽拒参加这个会议；
- (d) 越南以 25 万大军队在金边扶植了一个政权，这个政权实际上只不过是蔑视上述联合国决议、继续霸占柬埔寨领土的越南军队的傀儡。大家都知道，大树倒，猢猻散，只要越南军队一撤出柬埔寨，傀儡政权必定立即崩溃，因为它既无能力控制柬埔寨领土，又无能力控制其人民。柬埔寨人民两年来的英勇斗争，已使得越南占领者陷入了困境，无法自拔。”

常驻代表

TE SUN HOA

( 签名 )